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專案助理徵才公告（編制外人力）

徵 單 位	教務處	員 額	1 名。
職 稱	☐ 約僱人員。 ☐ 行政助理。 ☐ 約用助理。 ☒ 其他 <u>專案助理</u> 。		
契約 性質	☒ 定期契約：本職缺將於115年9月起聘用，聘期將於實際報到日及正式計畫是否核定而定，並依據實際報到日起僱用。 ☐ 不定期契約。		
月 薪	每月支領新台幣 35,192元(學士學歷)。		
工 作 項 目	1. 大學部四技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2. 甄選入學聯合招生 3. 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 4. 大學部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5.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招生 6. 運動績優學生甄審、甄試招生 7. 大學部二技各項招生(含申請入學招生、技優保送及技優甄審入學招生) 8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		
資 格 條 件	1. 熟悉電腦文書處理(Word、Power Point、Excel)能力。 2. 負責盡職能獨立作業，具服務熱誠、主動積極並具良好溝通及協調能力，若有作品或有關企劃經驗，請於應徵時檢附。 3. 限具有法律上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籍者，其屬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者，須在臺灣設有戶籍滿十年。 4. 限非本校用人單位各級（含上級）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。 5. 應具有 學士 以上學位。 6. 具學籍之學生（含休學）不得應徵，惟應屆畢業生得經用人單位同意准予參與甄選，如經錄取應於到職日前完成學業並繳交畢業證書，否則撤銷其錄取資格。 7. 鼓勵身心障礙人士且具相當就業能力者應徵。		
遴 選 程 序	一、第一階段：「資格審查」，經審查通過後，擇優通知參加第二階段面試。 二、第二階段：進行「公開面試」，並俟查閱應徵者「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資料」完成後，始通知甄選結果。		

應徵方式與日期	一、採書面報名，請備妥下列文件並依序排列合併裝訂為一份。 1. 專案工作人員應徵報名表。(請至人事室網頁/專案工作人員管理下載最新表格)。 2. 個人簡介與自傳(A4紙張直式橫書)。 3.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(外國學歷須經本國主管機關之驗證或認證)。 4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；大陸地區人民在臺設籍滿10年之證明文件。 5. 其他可反映個人工作能力與相關經驗之(證照)文件影本。 二、請於115年09月04日(星期五)下午17:00前，以email寄送(寄至 yanghs@yuntech.edu.tw)或是郵件寄達(郵戳為憑)，封面標題書明「應徵教務處專案助理」，面試時間將另行通知。 三、聯絡人：楊小姐(05-5342601轉2202)。
備註	1. 本校將依規定查閱應徵人員有無「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資料」。 2. 本次甄選之員額如經本校凍結或取銷時，均不予通知進行面試。 3. 錄取人員經用人單位通知報到而無法完成報到者，得取消錄取資格。 4. 本次甄選得就甄選人數之二倍列候補人員，在候補有效期間(4個月)內，遇錄取人員未報到上班或中途離職者，由候補名單中依序遞補。 5. 待遇、工作時間及其它管理事項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 6. 本校得視收件狀況逕行延長本職缺之公告收件截止日。 7. 本校現職校務基金工作人員應徵本職缺並經通知錄取者，均應請辭現職職缺(結束現職之勞動契約)並依新進人員辦理報到手續，月支薪酬依本職缺公告辦理起敘。